


中山市2019年度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核查评分意见表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项目 代码	项目 名称	预算金额 (万元)	30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专家 评分	合计
工作质量 (8分)	评价工作 质量 (8分)	评价工作 质量	8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评价材料（包含自评表、核查表及佐证材料等）是否完整、规范； ③评价材料是否真实、有效，是否与项目存在联系，能证明项目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 ④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缺漏或不对应，内容是否全面详实。			6	6
预算执行 过程管理 (32分)	项目管理 (10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29
		项目调整	2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2	
		制度执行 及监管	6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②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④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4	
	资金管理 (2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2	
		使用合规 合理性	7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6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3	
绩效指标 完成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日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8	41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5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2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 效益指标	20	项目对行政成本减少或收入的增加带来的效益、或项目实施后对受惠群体、社会发展、环境保护、劳动就业、公共服务等的影响。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10	
		可持续发 展效益指 标	5	项目实施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3	
公众满意 度 (5分)	社会公众 或服务对 象满意度	5	根据公众对项目总体实施效果等情况的满意度调查结果判断。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问卷调查的方式开展满意度调查。 ①满意度=100%，得5分； ②90%≤满意度<100%，得4分； ③80%≤满意度<90%，得3分； ④70%≤满意度<80%，得2分； ⑤60%≤满意度<70%，得1分； ⑥满意度<60%，或出现上访、涉诉问题的，或未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得0分。			3		
扣分项 (-5分)	项目实施 整改情况 (-5分)	项目实 施整 改情 况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报送整改措施及佐证材料。 无需报送整改措施或已整改完毕的不扣分；部分整改完毕视情况扣1-4分；未进行整改的扣5分；未报送整改情况及佐证材料的扣5分。			0	0
合计	—	—	100	-----			76	
评价等级		优（90-100）；良（80-89）；中（70-79）；低（60-69）；差（0-59）						中

内容	评价意见
总体评价	<p>项目预算资金3000.00万元，实际支出金额3000.00万元，支出率为100%。项目资金用于对兴中集团云南永善竹笋加工项目资本金注入1500万元和交通集团下属管信公司智慧出行项目资本金注入2000万元，其中3000万元为国企资本金注入项目资金，500万元为收回兴中集团小隐加气站等投资项目建设资金。两个项目的注资工作已于2019年11月完成，但是项目跟踪监督管理规范性不足，云南永善竹笋加工项目截至2020年6月兴中集团已提出计划退出项目投资，管信公司智慧出行项目仍有23.96%的资金作为流动资金未进行投资，资本金注入绩效不显著，项目总体评价等级为“中”。</p>
存在问题（包括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绩效表现、自评工作质量、预算安排等方面）	<p><b>一、项目管理</b></p> <p>项目单位制定了《中山市市属国企资本金注入项目计划资金管理暂行办法》（中府国资〔2019〕332号）对国企资本金注入项目进行管理，明确注资申请流程和后续跟踪管理，注资决定通过市国资委内部常务会议审议决定。但是，项目管理流程不够规范，主要问题如下：第一，根据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资本金注资项目需要先入库，但项目材料中未见项目库资料以及两个注资项目的入库材料，两个项目的选定原因也不明确；第二，用款单位应向市国资委申请资本金注入的拨付，但是项目材料中未见交通集团下属管信公司智慧出行项目的申请材料；第三，项目单位对两个注资项目的跟踪监督及时性不足，交通集团下属管信公司智慧出行项目未见跟踪记录或汇报资料，兴中集团云南永善竹笋加工项目实际实施过程中发生较大变动，截至2020年6月，兴中集团已提出退出项目投资，但2020年上半年市国资委未有相应跟踪管理的记录。</p> <p>项目单位已补充项目管理相关材料：第一，补充了两个项目入库申报材料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第二，补充两个项目的资金拨付申请资料；第三，补充了兴中集团项目变更材料和管信公司项目的跟踪监督材料。部分采纳单位意见，理由如下：一方面，跟踪监督管理工作未形成具体的管理制度，未明确管理责任人、监管措施和情况上报周期，监督管理规范性不足；另一方面，兴中集团投资项目在2020年上半年出现重大调整变化，导致项目需要退出投资，但在2020年6月兴中集团提出退出投资申请前，未见相关书面上报和处理记录资料。</p> <p><b>二、资金管理</b></p> <p>项目两项资本金注入工作符合相关财务规定，有市国资委内部常务会议审议记录和相关财务凭证，但交通集团下属管信公司智慧出行项目2000万资本金实际支出内容不明确，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佐证材料，管信公司投资东风镇和三乡镇下属控股子公司分别300万元和255万元，剩余1445万元具体使用用途不明确。</p> <p>根据项目单位介绍，管信公司项目资金用于东风镇、三乡镇、沙溪镇的下属控股子公司投资和智慧停车项目保证金共1030.85万元，投入智慧停车项目软件平台489.90万元，剩余479.25万元作为流动资金。不同意采纳单位意见，理由如下：项目流动资金占比为23.96%，总体占比较高，而且流动资金的计划用途和使用方向不明确。另外，项目单位补充的材料中，部分合同未填写签订日期，由于项目预付款的支付与合同签订时间相关，合同缺乏签订时间不利于保障双方利益和明确支付责任。</p> <p><b>三、项目绩效</b></p> <p>根据项目初审反馈意见及补充材料，按照市国资委的注资计划，两个项目的注资工作已按时在2019年12月前按计划金额足额注入两个项目中，部分采纳单位意见，理由如下：一方面，兴中集团云南永善竹笋加工项目由于合作模式变更，兴中集团已计划退出该项目，虽然投资方式已进行调整，但资本金投入暂未能实现计划效益；另一方面，根据项目单位介绍，交通集团下属管信公司智慧出行项目目前仍处于前期建设时期，虽然项目实施对周边发展有一定正面影响，而且对解决停车难、停车费的问题有帮助，但项目未达产，效益未充分体现，而且项目仍有较大比例的资金用作流动资金，未进行投资，对项目实施效益有影响。</p> <p><b>四、自评工作质量</b></p> <p>项目单位提供了国有资本金注入内部审议会议纪要、管理办法、会计凭证、部分项目申报和管理的过程材料对项目实施进行佐证。根据项目初审反馈意见及补充材料，项目单位补充了部分管理环节资料和项目效益具体事项的材料，由于项目初审佐证材料提交不够完整和及时，部分采纳项目单位的反馈意见。</p>
改进建议（包括管理优化、绩效提升，自评工作完善及预算调整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项目单位应切实按照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各项要求开展国企资本金注入工作，细化工作要求，安排人员落实跟进，及时发现和解决存在问题，保障资本金注入的安全性，确保注资项目有效运行，实现计划效益。</li> <li>2. 建议项目单位在项目申报和资金分配过程中对国企资金使用计划进行明确，及时跟进资金的具体使用用途，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加强合同签订管理，并做好过程材料的存档。</li> <li>3. 建议项目单位分阶段设定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各个投资年度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和实现的项目效益，根据项目现阶段具体工作内容细化总体绩效指标，以便更好地对项目绩效进行考核。</li> <li>4. 建议项目单位按照项目实施管理流程进行梳理，完善各个关键管理节点的佐证材料，根据实际产生的绩效提供佐证材料进行说明，并及时提交佐证材料。</li> </ol>
对下年度预算安排建议	<p>保留（ ）； 保留但建议部分核减（√）； 取消（ ）。</p>
评审组：陈丽梅、宾瑜、宋衍涛	
机构名称(全称)：广州零点有数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0年10月	